

## 新聞稿

主 題：110 年苗栗縣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十七案至第二十案投票權人人數確定統計

聯 絡 人：苗栗縣政府民政處戶政科 巫秋蓉

聯絡電話：037-559525

- 一、 苗栗縣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十七案至第二十案確定投票權人人數共計 457,991 人：男 235,558 人、女 222,433 人。
- 二、 本次公投依據公民投票法暨同法施行細則、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暨同法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 三、 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改定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舉行投票，故投票權人仍以原投票日 110 年 8 月 28 日有投票權資格之投票權人為限；已編入投票權人名冊之投票權人於 110 年 8 月 9 日（含當日）以後遷出者，仍應在原戶籍地投票所投票。
- 四、 本次公投投票日為 110 年 12 月 18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投票日當天本縣 18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停止受理各項戶籍登記（含預約結婚登記）及書證核發，僅受理選務查詢事項。

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民政處（戶政科）037-559525 巫小姐。